

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2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兵先生《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股东的基本情况

刘兵先生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现任公司董事长，持有本公司股份188,179,200.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2.28%。

二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兵先生拟增持公司股份，具体计划如下：

1、拟增持股份的种类：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。

2、拟增持股份的价格：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，本人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及市场整体趋势，逐步实施增持计划。

3、拟增持实施期限：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未来12个月内完成。若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等情形出现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（含10个交易日），增持期限将相应往后顺延。

4、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：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本次增持计划资金均为股东自有资金，拟累计所用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0,000万元，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%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、刘兵先生承诺：将严格按相关照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，在增持期间、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2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有关规定。

3、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